

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3 年 11 月 27 日

官長室：林佩宜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11 轉 5305 編號：103112701

屏東縣崁頂鄉鄉長候選人樁腳吳○景涉嫌賄選經羈押

本署於 11 月下旬接獲情資，指屏東縣崁頂鄉某鄉長候選人之樁腳吳○景涉嫌為使候選人當選，於 11 月間某日，樁腳吳○景以每票賄款新臺幣 1 千元之代價，向崁頂鄉之有投票權人賄選，要求有投票權人投票支持，涉有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9 條第 1 項對有投票權人行賄罪嫌。

本署獲報，即於 11 月 26 日上午指揮屏東縣警察局刑警大隊民生 B 組調查，並扣得現金 3000 元，經傳喚候選人樁腳吳○景及選民等共計 6 人到案說明，選民於訊問後均於同日(26 日)請回，樁腳吳○景則(26 日)聲請羈押經法官訊後諭知准予羈押禁見。